

类别：B 类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签发人：张 弦

汉卫函〔2025〕111 号

对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241 号 建议的答复函

李龙福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乡村医生队伍的建议》（第 241 号）已收悉，衷心感谢您对我市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关心和建言献策。

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、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，是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的重要工作之一，也是我委长期以来关心关注的重点领域。您的“建议”指出了当前乡村医生队伍面临的学历低、水平低、待遇低、队伍不稳、老龄严重等客观存在问题，并提出了针对性很强的意见建议，这些建议非常契合当前的卫生政

策，也是我们未来工作努力的方向。按照您的建议，我委高度重视，对现有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梳理，并就您提出的建议进行了讨论研究，现就当前工作开展情况和下一步打算向您作以答复，请您审阅。

一、强化村医招引力度。一是开展农村订单定向大专医学生免费培养。与陕西中医药大学、汉中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合作，开展大专类临床医学生农村订单定向人才培养工作，并逐步扩大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规模，建立稳定的基层卫生人才后备队伍，2024年定向培养村卫生室大专医学生39人，2025年计划定向培养村卫生室大专医学生41人，目前正在启动招生中。二是开展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招聘。采取“镇聘村用”的方式，组织实施2023届大学生（补录）和2024届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招聘工作，近年来，累计招聘37名大专医学类毕业生带编到村卫生室工作，2025年计划招聘大专医学类毕业生16名，目前已完成计划需求申报，近期将启动统一招聘工作。

二、强化村医业务培训。每年通过线上+线下、理论+实践、全科+专科等多种方式，定期开展村医培训工作。一是开展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培训。根据培训需求，每年从全市遴选一批乡村医生，通过线上参加理论知识学习，线下在县级医疗机构参加带教实践学习，开展为期1个月的能力提升培训，2024年遴选了161名乡村医生参加培训，2025年计划遴选137名乡村

医生参加培训，目前正在开展遴选工作。**二是开展乡村医生扩面培训活动。**制定印发了《汉中市 2024 年基层执业（助理）医师扩面培训实施方案》，在全市各县区共遴选在职乡村医生 88 人，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至 10 月 23 日，开展了为期 10 天的基层执业（助理）医师扩面培训，通过系统、规范的培训，提高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医学理论水平、临床实践技能、医疗管理能力。2025 年动员 118 名未取得执业医师证书的乡村医生参加线上扩面培训，目前正在参训中。

三、强化村医待遇保障。全面落实对村医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，保障村医待遇。**一是落实基本药物补助。**由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四级配套，按村医注册人数核算，每人每年约 1.4 万，经费发放综合考虑服务人口、偏远山区等因素，由乡镇卫生院对村卫生室考核后发放。**二是落实基本公卫服务项目补助。**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卫健委有关文件要求，以镇为单位，拨付给辖区村卫生室的基本公卫项目经费要占到 40%，经费拨付与项目服务考核结果相挂钩，体现奖优罚劣。**三是落实养老保险财政补贴。**积极推进乡村医生养老保险财政补贴机制落实，截止目前，全市 11 个县区按照每人每年 2000 元左右的标准，对符合条件的在岗乡村医生给予个人养老保险参保费用的财政补贴。

下一步，我委会结合您提出的意见，围绕乡村医生队伍建

设强化政策落实，持续开展多种形式的业务培训，切实提升待遇保障水平，不断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，更好地为辖区群众提供便捷质优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。



(联系人：石永超，电话：2626989)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附件 2

人大代表建议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建议编号	241	承办单位	汉中市卫生健康委
联系人	石永超	电话	18991603630
建议题目	关于加强乡村医生队伍的建议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“√”	A、满意 ✓	B、基本满意	C、不满意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: 满意			
代表签名	李龙福	时间	2025.8.25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代表，表格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，代表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、市人大人代选工委。